

# 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管理制度

责任人：雷林子

为了推进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健康发展，逐步完善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的治理体系，构建责任和利益机制，调动参与各方的积极性，形成校企命运共同体；根据上级教育管理部门及学校相关师德师风、安全生产等要求，特拟定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管理制度，望进驻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的企业做到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安全生产、合法经营。

1、进驻企业可以在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内合法经营，合法开展业务，不得从事违法违规项目生产。

2、进驻企业安排在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驻点的职员需提供个人信息、身份证复印件等资料交学校备案，如果企业人员调整岗位，也应该在第一时间将新进驻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的职员资料提交学校，严禁有违法犯罪记录的人员进驻教育单位。

3、进驻企业如有需求带客户等进入学校内教学区参观、考察，需通知学校安排工作人员陪同考察，企业不得擅自带无备案人员进入学校内教学区域。

4、进驻企业有权在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内合法经营，但是企业人员以及企业到访客户在教学场所要注意个人言行规范，不得在学生面前做出不当行为或发表不当言论。

5、要对参与教育教学工作的企业师傅定期组织学习《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教师师德十条禁令》、《师

德师风建设十要十不准》等师德师风内容。企业授课教师应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如有严重违反规定可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6、校企双方负责人要对企业师傅的授课内容严格把关，严禁在课堂发表不当言论、传播非法、低俗内容。

7、需要使用康旅智慧旅游运营基地学术交流厅开展活动的，活动内容及 LED 屏幕播放、演示的内容必须经由学校负责人审核批准后方可进行活动并播放，学校负责人有权安排工作人员参与现场活动及尽到监管责任。

8、加强安全防范。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保护学生安全，防范事故风险；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遇突发事件、面临危险时，不顾学生安危，擅离职守，自行逃离。

